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湘教科规办通〔2022〕3号

关于做好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省属高校，各市州教育科学规划办，厅委直属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《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》（以下简称《申报公告》）的要求，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已经启动，并首次实行网上申报。请各单位严格按照《申报公告》要求，认真组织好

《国家重大招标和重大课题管理办法》和《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和各类别课题的资助额度。按照要求，结合申报渠道实际，合理确定申报课题类别和学科分类。

三、按照申报途径申报材料。申报受理系统实行网上申报系统。湖南省限额申报 20 项，各单位向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推荐不限额，由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纸质材料推荐初评。申报材料请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站 (<http://onsgep.moe.edu.cn>) 下载，具体报送程序如下：

1. 提交初评材料。申报国家重大招标和重大课题的，提交纸质《投标书》1 份；申报其他类别课题的，提交 1 份《申请书》内夹 3 份《活页》，供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初评使用。《投标书》《申请书》和《活页》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、A3 纸双面印制、中缝装订，无需加盖公章。各委托管理机构填写《申报汇总表》，加盖科研管理部门公章，视为审核同意《申报汇总表中课题的所有申报材料。经审核后的申报材料、《申报汇总表》

纸质稿和电子稿由各委托管理机构统一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
办，不接受个人申报。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接收初评材料时间：2022
年3月14-15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如选择快递初评纸质材料，请
务必确保在截止时间前送达。

